

香港交易及結算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佈之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就因本公佈全部或任何部份內容而產生或因倚賴該等內容而引致之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CHINA OCEAN SHIPBUILDING INDUSTRY GROUP LIMITED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於百慕達註冊成立之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00651)

授出購股權

本公佈乃根據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證券上市規則(「上市規則」)第17.06A條作出。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董事會(「董事會」)已根據其於二零一二年六月二十七日採納之購股權計劃授出366,000,000份購股權，惟須待承授人接納後，方可作實。所授出購股權之詳情載於下文：

授出日期： 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

所授出購股權之行使價： 0.211港元以認購一股本公司股本中每股面值0.05港元之普通股(「股份」)，即以下三者之最高者：(i)於授出日期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示之收市價每股0.211港元；(ii)於緊接授出日期前五個營業日於聯交所發出之每日報價表所示之平均收市價每股0.201港元；及(iii)股份面值

所授出購股權之數目： 366,000,000份購股權(每份購股權將賦予其持有人權利認購一股股份)

購股權之有效期：由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起至二零二四年五月六日
(十年)

股份於授出日期之收市價： 0.211港元

承授人

於所授出之合共366,000,000份購股權當中，120,000,000份已授予本公司董事，詳情如下：

姓名	職位	購股權數目
周安達源	執行董事兼主席	45,000,000
李明	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	40,000,000
張士宏	執行董事	16,000,000
汪三龍	執行董事	16,000,000
項思英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胡柏和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向穎	獨立非執行董事	1,000,000

向本公司董事授出購股權已獲獨立非執行董事批准。

除本公佈所披露者外，概無購股權承授人為董事、本公司主要行政人員或主要股東或任何彼等之聯繫人士（定義見上市規則）。

承董事會命

中海船舶重工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周安達源

香港，二零一四年五月七日

於本公佈刊發日期，(i)本公司執行董事為周安達源先生、李明先生、張士宏先生及汪三龍先生；及(ii)本公司之獨立非執行董事為項思英女士、胡柏和先生及向穎女士。